附件2：

体检注意事项

1.请检查者携带身份证领取条码，进行实名制查体

体检地点：山东健康集团枣庄中心医院门诊楼四楼北区（请至服务台领取体检流程单及条码）

2.请考生体检前3天清淡饮食，体检前1天晚12点后禁食、禁水。

3.尽量按照体检表项目有序体检，先进行空腹项目（抽血、上腹彩超、幽门螺旋菌检测等）。

4、抽血后请按压穿刺点3-5分钟，以免皮下淤血。如有晕血、晕针经历请提前告知现场医务人员。

5.妇科彩超及男性膀胱、前列腺彩超需膀胱充盈（憋尿）后检查。

6.尿常规检查尽量留取晨尿，请在做完膀胱、前列腺彩超或子宫及附件彩超后，留取中段尿液。留取到尿杯转倒进尿管中，尿量要足，尿杯和残余尿液一定要丢入卫生间垃圾箱内，切勿顺手乱放。女士月经期间不宜做尿检。

7.妇科检查需排空尿液做，未婚女性禁做妇科检查，生理期间不宜做妇科检查，女士因生理期未完成体检的，请务必于一周内完成剩余体检项目。

8.妊娠期妇女需与体检中心工作人员联系，避免行X光、宫颈细胞学涂片等检查。

9.做X光-胸片检查时禁止佩戴项链、金属物等饰品，禁止穿带金属物的内衣，以免影响图像。

10.体检后无需取报告，体检报告由用人单位统一领取。